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出席 112 年泰國清邁區域培訓和產品識別 研討會報告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

刑事警察局經濟科

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

姓名職稱：林嘉蓉偵查員

盧思佳小隊長

派赴國家：泰國

出國期間：112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

報告日期：112 年 12 月 29 日

摘要

React 為國際性之反仿冒非營利組織，定期舉辦區域性年會，邀請執法單位及品牌會員交流經驗，我國往年均由財政部關務署（下稱關務署）派員與會。而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於今（112）年首次獲邀派員參加，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赴泰國清邁參與 React 亞洲年會，爰以職務專業考量，由刑事警察局經濟科及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下稱保二刑大）派員共襄盛舉。

除了 React 年會例行的議程外，今年另由南韓非營利性組織 TIPA，針對仿冒品銷毀過程中的資源回收及再利用進行專題報告。另外，React 安排各國執法單位與各品牌，透過工作坊的互動形式，直接交流彼此的瓶頸及資源，並可建立直接的聯絡通路，為本次與會最重要的目的與收穫。



目次

壹、 參與目的.....	1
貳、 參訪過程.....	1
一、 主辦單位介紹.....	1
(一) React 組織介紹.....	1
(二) React 運作模式.....	1
1. 海關執法.....	1
2. 市場執法.....	1
3. 網路執法.....	2
(三) React 基金會.....	2
二、 年會參加成員概述.....	2
三、 年會行程.....	2
(一) 歡迎晚宴 (Welcome Dinner).....	2
(二) 開幕致詞.....	3
(三) 仿品銷毀之環保責任-回收及再利用.....	3
1. React 關於仿冒品銷毀之環保努力.....	4
2. 南韓海關處置侵權商品之實務經驗分享.....	4
(四) 海關執法經驗分享-如何提高邊境保護之效率及效果.....	6
1. 日本海關邊境管制措施之實踐.....	6
2. 菲律賓海關邊境管制措施之實踐.....	8
3. VICTORIA' S SECRET 在中國海關的品牌保護經驗.....	10
4. 巴基斯坦關於智慧財產的邊境保護.....	11
(五) 知名網路平臺共同打擊網路假貨之進展.....	12
1. Tokopedia.....	12
2. TikTokShop.....	12
3. Amazon.....	13
4. Bukalapak.....	13
(六) 各品牌產品識別推介簡報.....	14
(七) 各品牌產品識別工作坊.....	15
參、 心得與建議.....	16
一、 臺灣仿冒品查緝具先天優勢.....	16
(一) 各國多以海關為查緝仿冒之執法主力.....	16
(二) 臺灣設置專業查緝警力，對智慧財產權之查緝更加週全.....	16
二、 建議與展望.....	17
(一) 回收再利用查扣物品須經修法始有可能成為法定之處置方式.....	17
(二) 查扣仿冒品儲存空間不足為各國共同問題.....	17
(三) 建議推動「進口仿冒品一律刑罰化」的修法.....	18
(四) 應加深權利人的協力責任，公務機關信息資源共享.....	19

壹、參與目的

由亞洲各國海關、境內查緝仿冒執法人員、React 品牌會員，於今年 11 月 16 日至 17 日間齊聚泰國清邁，交流查緝經驗、瓶頸及心得，並建立直接的聯絡管道，期能有利日後查緝及維權工作之順暢及精進。

貳、參訪紀要

一、主辦單位介紹¹

(一) React 組織介紹

React 是一個成立於 1991 年的全球性非營利組織，總部位於荷蘭，其成立宗旨在打擊假冒商品貿易，並以對地球環境永續負責的方式，協助所屬商業會員針對被海關查扣沒收的仿冒品進行回收再利用，React 在全球約有 280 名員工，業務遍及全球 100 個國家。

該組織有超過 350 名商業會員，涵蓋各個行業，包含 3M、Chanel、Dolce&Gabbana、Johnson&Johnson 等知名品牌。

(二) React 運作模式

1. 海關執法

React 的首要任務是與全球海關建立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目前已與 120 多個國家的海關密切合作，透過定期辦理培訓研討會，為各國海關、警察與其他執法人員提供與權利人團體聯繫的管道資訊。

2. 市場執法

React 透過定期市場調查、仿冒品檢查和測試購買，在 120 多個國家監控全球可能潛在仿冒品地點，一旦發現假冒產品，便會採取實際執法行動。

依據 React 於國外刊登之人才招聘訊息²，其市場執法工作內容包含「與調查員和同事合作，收集證據、確認目標、必要時進行採證」、「與執法機構協調行政打擊的工作³」、「提供品牌保護和智慧財產權維權方面的建議」、「回應當地的執法資訊請求」、「建立並維護與本地區主要執法人員的關係」、「必要時為海關和執法部門提供培訓」。

¹ 資料來源 React 網站（網址 <https://www.react.org/>）

² 資料來源 http://www.iprdaily.cn/news_29767.html

³ 本項工作內容包括選擇目標、尋求客戶批准、辦理所需檔的手續、給外部律師下達指示、跟進和更新訴訟的發展、說明律師和客戶進行溝通，報告判決和結算費用。

3.網路執法

React 有一組線上執法團隊專門偵測侵權內容，全天候監控全球拍賣網站、網路商店和社群媒體，一旦發現有網路侵權行為，會向網路服務提供者，申請移除侵權網站，同時協助被侵權之權利人團體聯繫當地國家調查人員和律師，採取後續相應的策略及法律行動。

(三) React 基金會

React 基金會由 React 小組管理，定期為各國執法機構和各個權利人團體舉辦活動，主要目的在提高執法人員對假冒商品的識別能力、互相分享交流查緝仿冒品經驗，同時，藉由舉辦活動，提供雙方建立資訊互換的管道，每年在全球各國約舉辦 160 場是類活動。

二、年會參加成員概述



本次 React 亞洲年會，參與國家及地區包含日本、韓國、中國、菲律賓、泰國、印尼、巴基斯坦、越南及臺灣等地之 React 會員品牌，以及上述地區查緝仿冒之執法人員，執法人員以海關職員為主，另包含少數警察。

三、年會行程

(一) 歡迎晚宴 (Welcome Dinner)

本次 React 亞洲年會行程，自 11 月 16 日於桃園國際機場啟發開始，經曼谷專機抵達清邁已是下午，稍事休息整頓後，我們與關務署出席人員即隨大會安排前往 RatiLanna 飯店，參加大會精心規劃的歡迎晚宴。

晚宴場地安排在一處緊鄰泳池的戶外庭園，採自助餐形式供餐，俾利與會品牌及各國出席執法人員能自由交流。晚宴期間，大會另精心安排三段突顯泰國民族特色的舞蹈表演，表演人員時而穿梭於席位之間，時而自旁邊的泳池中翩然出現，為大會成員們的第一次見面，建立了相當熱絡的氣氛。



說明：大會安排之泰國民族舞舞蹈表演，舞者穿梭於席位之間。



說明：臺灣本次參加的執法人員合影。

（二）開幕致詞

Ronald Brohm 為 React 之總經理暨創始人，其將 React 發展成一個全球性的防偽網絡。另 Ronald Brohm 亦為世界財產權組織、歐盟、歐洲內部市場協調局、世界海關組織等多個國際機構的短期專家，專精於中東歐、中亞、亞太地區和拉丁美洲的智慧財產權執法議題。Ronald Brohm 為這次亞洲年會開幕致詞，並說明本次亞洲年會以仿冒品之回收再利用為新加入的主題。



說明：React 現任總經理暨創辦人 Ronald Brohm 開幕致詞。



說明：臺灣警方與 Ronald Brohm 合影。

（三）仿品銷毀之環保責任-回收及再利用

1.React 關於仿冒品銷毀之環保努力

(1) 目標

協助權利人及執法部門以負責任的方式處理仿冒品，尋求能夠確定回收、降級回收或回收升級並足以信賴的供應商，創造能夠收集、儲存和處理扣押仿冒品的設施。

(2) 困境-需求與現況

在環保意識高漲的現代，越來越不能接受單純只以掩埋、焚燒等方式來處理查扣物品，因此執法部門對於查扣物品，開始尋求快速且符合經濟效益的解決方案，但是實務上扣押物品往往無法被簡單的分類、統一快速處理，原因不外乎 4 種：查扣物品被儲存在不同地方、查扣物品種類繁多、權利類型不一致、訴訟程序冗長。

查扣的仿冒物品需要龐大的儲存空間，固然為高成本的負擔，但是對這些查扣物品的回收及再利用，所需成本更加高昂，如何以符合經濟效益的方式處理查扣物品，成為一大難題。

由於仿冒品的材質通常採用的是偽劣材料，因此可以回收的選項便相當有限；且一般國家的法規，海關禁止仿冒品的運輸，法院則會下令銷毀仿冒品，這些限制也是仿冒品回收再利用的障礙之一。

(3) React 現行計畫

鑒於上述困難，React 將會持續致力於協助執法機關降低扣押物品的儲存及分類成本、尋求合適的回收選項、以發行綠色債券⁴之方式獎勵參與回收計畫的商業會員。

2.南韓海關處置侵權商品之實務經驗分享

(1) 報告單位南韓 TIPA 簡介

在南韓，關於仿冒品、侵權商品的進口攔截，係以韓國海關總署(Korea Customs Service，下稱 KCS) 為主管機關，在 KCS 的授權下，於 2006 年成立非營利組織「貿易相關知識產權保護協會」(下稱 TIPA)，有意維權的商業品牌，可申請成為 TIPA 會員⁵，TIPA 可安排會員至海

⁴ 綠色債券是一種主題債券，經由綠色債券募集之資金，專用於綠色投資計畫，包含再生能源及能源科技發展、能源使用效率提升及節約能源、溫氣體減量、廢棄物回收及再利用……。

⁵ 資料來源為 KCS 官網，網址 <https://www.customs.go.kr/english/cm/cntnts/cntntsView.do?mi=8062&cntntsId=2738>

關對疑似仿冒品進行鑑定、檢驗，也會為 KCS 工作人員提供偽劣仿冒品辨識的訓練課程⁶。在 KCS 攔截仿冒品的實踐中，疑似仿冒品的初始分類由 KCS 及 TIPA 共同處理，對於商標權人在 KCS 中對仿冒侵權的備案程序，也是由 TIPA 進行⁷，TIPA 目前已於南韓仁川機場的國際郵件物流中心開設「知識產權檢查支持總部辦公室」⁸。

(2) TIPA 報告內容

A. 在清關階段的仿冒品檢測程序

過往 KCS 在查驗出疑似仿冒品時，須自行向各權利人提出鑑定商品的請求，權利人再依請求向 KCS 出具鑑定報告。但在南韓修正海關法施行條例第 242 條第 1 項後，改由 TIPA 居於 KCS 與各權利人間，TIPA 如同 KCS 與各權利人間的單一窗口，KCS 在查驗出疑似仿冒品時，僅須通知 TIPA，由 TIPA 聯繫權利人出具鑑定報告後，再將鑑定報告提供給 KCS，因此 KCS 可以直接以 TIPA 為窗口，毋須逐一尋找適當的權利人並逐一聯繫、等候鑑定報告。



說明：
改善後的鑑定流程，TIPA 如同 KCS 與各權利人間的單一窗口，KCS 可以直接以 TIPA 為窗口，毋須逐一尋找適當的權利人



說明：
KCS 查驗攔截仿冒品流程。

⁶ 資料來源 <http://ipr.mofcom.gov.cn/article/gjxw/gfgd/201910/1942520.html>

⁷ 資料來源 <https://www.gdoip.com/dynamic/23.html>

⁸ 資料來源 <https://m.ennews.com/article-19113-1.html>

B. KCS 扣押物品的處理及未來計畫

經 TIPA 認定為仿冒品的普通貨物（主要是拼箱貨物），一旦 KCS 核准銷毀，TIPA 就會要求海關啟動相關處置，處置費用則由權利人依扣押數量負擔，由 KCS 向權利人開立發票。

KCS 與 TIPA 已開始為較符合環保要求之扣押物品銷毀方式進行討論，刻正考慮將查扣物品拆解部分

零件後回收再利用，TIPA 正在向世界各國海關募集相關意見及案例，期待於 2024 年可以試運行。



說明：KCS 銷毀查扣仿冒品的照片。

（四）海關執法經驗分享-如何提高邊境保護之效率及效果

1. 日本海關邊境管制措施之實踐

（1）報告人介紹

報告人北川裕子女士，現職為日本財務省關稅局海關清關課智慧財產辦公室副主任。

（2）報告事項

A. 日本海關查緝成果

日本海關於 2018 年至 2022 年間查扣智慧財產侵權物品之案件，以商標侵權佔 94.6% 最多，著作權侵權佔 3.1% 次之，其餘侵權樣態包括外觀設計侵權及專利侵權；侵權物品來源，76% 來自中國為最多；侵權

物品之運送方式，88.2%為郵寄，另有少數採取空運或航運；查扣之品項中，包含奢侈品牌包包、藥品、電玩遊戲機、電子產品、防疫物資（例如：口罩）。



說明：日本海關說明查扣仿冒品主要類型。

B. 與權利人合作

日本海關認為，有效的執法與權利人的配合至關緊要，權利人在每個階段都必須發揮關鍵作用，包含：對侵權物品申請暫停進出口、對海關官員給予充足的培訓以利即時攔截侵權物品、對於查扣物品開立之鑑定報告，嚴謹程度須足以成為訴訟程序中的證據。

C. 加強邊境管制措施

隨著網路購物等電子商務的蓬勃發展，電商經營者自境外將侵權物品寄送給國內消費者的情況越來越多，因為日本商標法及外觀設計法，原來僅針對商業目的之進出口業者進行監管，以致於進口仿冒品供私人使用的情形，成為法律所不處罰的範圍。

然日本於 2022 年 3 月修訂海關法，規範自 2022 年 10 月起，即使僅供私人使用，由海外企業寄送到日本的侵權商品亦不得進口。相關法律修改重點，日本海關也在外部網站對民眾加強宣導。



說明：
日本海關將私人不得進口仿冒品自用重點法律常識，揭露於外部網站，民眾可經由掃描 QR Code 連結網站獲取相關資訊。

D. 與電子商務平臺合作

日本海關與日本亞馬遜（Amazon Japan LLC）於 2022 年 6 月簽署「日本海關與日本亞馬遜關於確保合法跨國貿易合作備忘錄」，定期交流彼此遇到的問題，拘束對象包含日本亞馬遜及其配合的商務夥伴及客戶。



2. 菲律賓海關邊境管制措施之實踐

(1) 報告人介紹

報告人 Paul Oliver N. Pacunayen，現任職於菲律賓海關局（Bureau of Customs，下稱 BOC）智慧財產司。

(2) 報告事項

A. BOC 查緝成果

BOC 自 2019 年至 2023 年間查扣之違禁品中，仿冒品及毒品幾乎穩定佔據在前二名，於 2021 年查獲之仿冒品數量甚至超過毒品，侵權市值從 94 億比索⁹攀升至 230 億比索。

⁹ 比索為菲律賓法幣，1 比索大約為新臺幣 0.57 元。

A modernized and credible Customs administration that is among the world's best.
SEIZED COUNTERFEIT GOODS

No.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1	Illegal Drugs	Illegal Drugs	Counterfeit Goods	Illegal Drugs	Counterfeit Goods
2	Counterfeit Goods	Cigarettes / Tobacco Products	General Merchandise	Counterfeit Goods	Agricultural Products
3	Other Products	Counterfeit Goods	Cigarettes / Tobacco Products	Agricultural Products	Cigarettes / Tobacco Products
4	Cigarettes / Tobacco Products	General Merchandise	Agricultural Products	Cigarettes / Tobacco Products	Illegal Drugs
5	Agricultural Products	Vehicles	Other Products	Used Clothing	Steel
6	Vehicles	Agricultural Products	Used Clothing	General Merchandise	Fuel
7	Steel	Foodstuff	Vehicles	Fuel	Foodstuff
8	Used Clothing	Medical Supplies, Cosmetics, PPE	Illegal Drugs	Vehicles	Electronics
9	General Merchandise	Used Clothing	Medical Supplies, Cosmetics, PPE	Medical Supplies, Cosmetics, PPE	General Merchandise
10	Electronics	Electronics	Electronics	Jewelry	Firearms

Professionalism Integrity Accountability

說明：BOC 自 2019 年至 2023 年間查扣違禁品種類排名，仿冒品的名次始終居高不下。

B. BOC 執法措施

(A) 提升查緝意識

自 BOC 歷年來的查緝經驗，大宗查扣物品以毒品、仿冒品最多，其他查扣物品包含香菸、農產品等，都是對國民的健康與安全有重大戕害的物品，海關人員因此產生須加強辨識仿冒品的查緝意識。

(B) 加強邊境保護措施

對於疑似仿冒品加強查緝，並定期與品牌方加強交流仿冒品訊息。另外為確保仿冒品不會在國內市場流通，BOC 可以持官方文件，對國內倉庫實施行政檢查，並與品牌方交流存放仿品倉庫的情資線索。

(C) 利害關係人積極參與

商標權人定期對 BOC 的職員提供教育訓練，協助在 BOC 的第一線人員即時辨識，另外商標權人也會配合即時開立仿冒品鑑定報告。

(D) 建立資料庫

鼓勵商標權人在 BOC 的智慧財產權司的資料庫進行登錄，並定期更新聯絡人資料，可使 BOC 在發現待驗物品時，可以即時通知商標權人派員鑑定，且商標權人鑑定的效率越迅速，可以有效減少查扣物品存放時間達 4 至 6 個月。



說明：菲律賓海關鼓勵商標權人登錄海關局智慧財產司資料庫。

C. BOC 建議事項

執法官方應督促商標權人指派經認可的鑑定人，協助海關執法人員進行鑑定，也要提供海關第一線人員辨識仿品的敏感度，以免使應查扣的物品流入市場。

3.VICTORIA' S SECRET 在中國海關的品牌保護經驗

(1) 報告人介紹

報告人 Jessica Li，現為美國品牌 VICTORIA' S SECRET¹⁰的亞太區品牌保護總監。

(2) VICTORIA' S SECRET 在中國海關的品牌保護經驗

中國海關對於品牌保護，分為「海關主動查驗」及「依據報案發動的查緝」，而九成以上的案件均是海關主動查驗而來。

商標權人須在中國海關總署的資料庫「中國海關備案資料庫」（下稱 CCRD）進行登錄、申請保護，並提供所屬的工廠白名單。海關於查驗時發現疑似仿冒品，確認不是來自白名單工廠後，會通知商標權人，商標權人提交保證金後進行鑑定，經鑑定確認為仿冒品，即行沒收，並由海關進一步攔截及調查；若經鑑定為真品，則立即放行。

在中國，商標權人於 CCRD 登錄資訊，是大部分商標權人優先選擇的維權方式，利用政府的資源，可以大幅提高海關的查驗機率，同時大

¹⁰ VICTORIA' S SECRET 為美國最大的連鎖女性成衣零售商，銷售產品範圍尚包含鞋、香水，其年度秀場為全球最熱門的時尚秀之一。

幅降低商標權人的防偽成本。

依據中國海關 2022 年的統計，中國海關於該年度採取智慧財產權保護行動達 6.46 萬次，查獲侵權物品 6 萬餘案，扣押侵權商品超過 7,793 萬件。



說明：中國海關查獲 VICTORIA' S SECRET 的化妝品及香水。

4. 巴基斯坦關於智慧財產的邊境保護

(1) 報告人介紹

報告人 Zeba Azhar，現為巴基斯坦執法總局智慧財產權法總監。

(2) 巴基斯坦智慧財產權保護現況

巴基斯坦已於 1995 年成為 WTO 會員，並通過 TRIPS 協議，陸續又立法通過專利條例（2000 年）、積體電路註冊條例（2000 年）、工業設計條例（2000 年）、商標法（2001 年）。截至目前為止，藉由把握機會多參加國外培訓，以了解其他國家保護智慧財產權的現況。

巴基斯坦官方刻正籌建一個由全球海關和其他執法機關官員組成的線上平台「CEN-IP」，用於分享重要案件的詳細信息。



說明：巴基斯坦海關於 2022 年銷毀仿冒查扣物之照片。

（五）知名網路平臺共同打擊網路假貨之進展

美國貿易代表署（USTR）及歐盟委會，會定期發表惡名市場報告，此類報告中會指出世界各地售賣仿冒偽劣商品的市場，該等報告關注的重點，近年來從實體市場逐漸延伸至違法的盜版內容網站、電子商務網站、網路社交平臺。

Tokopedia、Shopee、TikTokShop、Amazon、Bukalapak 都是長期被點名為銷售大量仿冒品的電子商務網站，此類網站最為智慧財產權人詬病之處，大多為對商家審查過於寬鬆、檢舉下架過程緩慢、以虛偽資料申設網路賣場等等。

由於此類電子商務網站獲利豐厚，因此權利人均希望電子商務網站將部分收入投入為有意義的監控、審查、違法排除。今年 React 年會，該等電子商務網站亦派員出席，並對仿冒品的防止提出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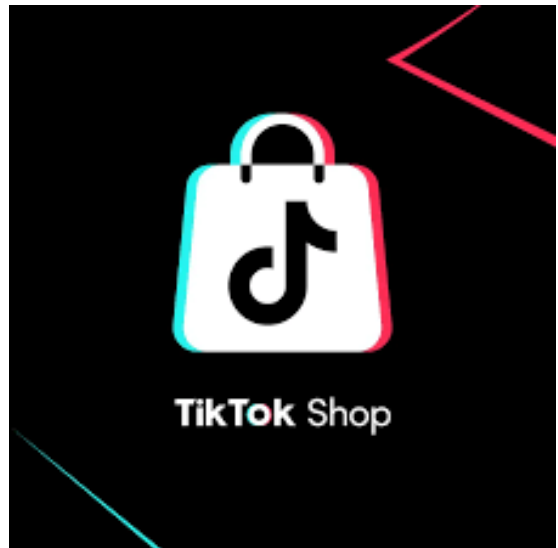
1.Tokopedia

Tokopedia 為印尼最大的網路購物平臺，近年透過主動過濾技術，減少仿冒品在網站中出現的頻率，被認為是積極配合權利人的電子商務平臺。



2.TikTokShop

TikTok¹¹為知名短影音社交應用程式，其全球下載次數已突破 20 億次，TikTok 所推出之之電商服務平臺為「TikTok Shop」，在東南亞積極擴張，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等 6 個國家已有實際的營運。



TikTok Shop 將智慧財產權視為幫助中小企業賣家提升商品質的一

部分。在越南的 TikTok Shop，支持出版業者監控及打擊盜版，以確保客戶購買到的是正版書籍，給予作家及出版業實際的支持。

3. Amazon

Amazon 目前為全球最大的跨國網路零售商。

Amazon 關於帳號申請人的真實性做出許多努力，申請 Amazon 帳號須出具官方擊發帶有照片的身



分證件、納稅資訊、銀行帳戶及信用卡，並以專有系統分析數百個獨特的數據點，以檢測、減輕不良賣家的潛在風險，偵測範圍也包含現有 Amazon 帳號與已有違規紀錄的 Amazon 帳號間的關係。

Amazon 也規範曾有不良紀錄的帳號經營者，需要經過即時驗證、與 Amazon 員工視訊交流的方式，使人頭帳戶的存在越加困難。

4. Bukalapak

Bukalapak 為印尼第四家獨角獸¹²初創公司，印尼有 6400 萬家中微型企業透過 Bukalapak 經營電子商務。



Bukalapak 經由改善流程來協助權利人

避免被侵權，歐盟委員會於 2022 年 12 月將 Bukalapak 從盜版觀察名單中移除，證明了 Bukalapak 為保護智慧財產權所做的努力。

¹¹ 中國字節跳動公司所創辦營運之短影音社交應用程式，在中國為「抖音」，其海外版為「TikTok」

¹² 獨角獸公司係指成立步道 10 年但估值已逾 10 億美元，且股票未上市之科技創業公司。



說明：

網路平臺 Tokopedia、Shopee、TikTokShop、Amazon、Bukalapak 與會人員代表。

(六) 各品牌產品識別推介簡報

本次年會 13：10 至 16：30 間，為各會員品牌針對所屬集團產品的仿冒品辨識說明，包含嬌生集團、P&G 集團、GSK 等疫苗廠。由於仿冒品辨識標準，係屬各品牌之營業秘密，因此不便於本報告中揭露說明，僅提出部分集團品牌照片做為分享。

值得一提的是，當日（11/17）適逢保二刑大偵一隊發布偵破蝦皮拍賣賣家銷售仿冒品的破案新聞，因 P&G 集團亞洲區法務經理 Laure Catoire 至現場提出簡報，我們便即時向 Laure 展示相關新聞畫面，討論過程引起蝦皮拍賣新加坡總公司品牌保護經理 Charles Hoskin 的注意，並在現場建立聯繫管道、提供相關新聞連結，展現臺灣即時、實際的仿冒查緝實力。



說明：

P&G 集團亞洲區法務經理 Laure Catoire 至現場提出簡報，並展示集團所屬品牌商標。



說明：
 當日(11/17)適逢保二刑
 大偵一隊發布偵破蝦皮
 拍賣賣家銷售仿冒品的
 破案新聞，因此現場向
 Laure Catoir 分享相關訊
 息。

(七) 各品牌產品識別工作坊

本次年會 16：30 至 18：00 間，由各會員品牌於現場展示真仿品，開放各國
 執法人員自由走動、參觀、交流意見。



參、心得與建議

一、臺灣關於仿冒品查緝具先天優勢

(一) 各國多以海關為查緝仿冒之執法主力

React 長期致力於仿冒品查緝及打擊，為各品牌及各國執法機構積極建立有效的聯繫管道，依照 React 過往與各品牌及各國執法機構的交流經驗，大多數國家的仿冒品查緝，幾乎都是由海關主責，以邊境攔截為主要手段，即使是境內的仿冒品查緝，也是由海關於貨物通關中獲取相關線索後循線查獲，因此 React 在各國協助各品牌與官方的聯繫管道時，也是以品牌方與海關間之順暢聯繫為主要著力重點。基於以上原因，相關的交流活動，當然也是以各國海關執法人員的參與為重點邀請目標。本次 React 亞洲年會，提出簡報的執法單位，包含泰國、日本及巴基斯坦等國海關官員，可以應證上述觀點。

(二) 臺灣設置專業查緝警力，對智慧財產權之查緝更加週全

React 區域性年會的交流活動既已行之有年，然警政署何以今年始有機緣第一次獲邀派員參加？究其原因，應該是因為我國關於仿冒品查緝之分工與職能，除海關攔截以外，尚有保二刑大為智慧財產犯罪之專業查緝警力，並由刑事警察局經濟科為業務主管，較世界各國更加專業與細膩，但反而也因此錯失參與是類國際交流活動的機會。

綜觀世界各國法制，仿冒品查緝以海關攔截為主的實務現況業如前述，但關於境內的仿冒品買賣流通，各國在法制上幾乎都沒有特別著力之處。然臺灣為徹底履行 WTO 會員國之義務，於 92 年 1 月 1 日，以保二總隊之警力支援，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大隊」，為全球少數查緝智慧財產侵權刑事案件之專責警力，查緝績效斐然，使我國在 301 條款制裁名單中，由「優先觀察名單」降為「一般觀察名單」，為持續查緝戰力，於 103 年 1 月 1 日以立法方式將保智大隊法制化，改制為保二刑大至今。

臺灣現行仿冒品查緝之實務運作現況，明顯有別於世界各國以海關主導偵辦的制度。在臺灣，關務署最緊要之職能為「保稅」，未具司法警察犯罪偵辦的權限，因此即使由關務署轄下各分關，經由例行的抽檢程序發現仿冒品，各分關係將涉及違反商標法部分之卷證，移送給具有司法警察權之執法單位

¹³續行偵辦，因此臺灣查緝仿冒案件之主要警力為保二刑大。但 React 往年由於循各國慣例，在臺灣仍將關務署視為查緝仿冒品之主力，直至今今年終於將境內查緝知專業警力納入邀請對象，使臺灣成為本次年會少數有海關以外的執法人員參與活動的區域。

二、建議與展望

(一) 回收再利用查扣物品須經修法始有可能成為法定之處置方式

依臺灣現行法規，經司法警察移送至法務部各地方檢察署（下稱地檢署）的刑事案件，查扣的贓證物亦須移送至地檢署的贓物庫，除了應發還的物品外，均須依照「檢察機關辦理扣押物沒收物應行注意事項」，定期辦理拍賣或銷燬，又依同注意事項第 16 條規定，扣押物之法定處理方式為「留作公用」、「銷燬」、「拍賣」、「招領」、「移送」、「發還」、「暫為保管」，並不包含回收及再利用。

另依海關緝私條例裁處沒入之貨物或物品，須為適當處理，其處理費用逾新臺幣 5,000 元者，由海關核發處分書向受處分人（進口人）追徵全額費用。由此可知，由臺灣海關對於查扣物之處置，也不包含回收及再利用，且部分進口人須自行負擔超過新臺幣 5,000 元的銷毀處理費。

因此關於查扣仿冒品的處理，依目前地檢署或海關現行採行之法定方式，都不包含回收及再利用，因此須透過修法，始可能成為處置查扣仿冒品的合法方式之一。

(二) 查扣仿冒品儲存空間不足為各國共同問題

依保二刑大偵一隊將近 10 年來的實務經驗，查扣物品長年維持在 1000 箱至 4000 箱間不等，一般的倉庫查扣量，單一案件大約為 50 箱至 100 箱之間不等，甚至曾因為破獲仿冒品的「一條龍生產線」，單一案件的查扣物品就高達 1500 箱。

¹³ 關務署轄下各分關對於涉及一般刑案之報關物品（例如：毒品、槍枝等違禁物品），移送予法務部調查局或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或保安警察第三總隊；如違規之報關物品為仿冒品，則移送保安警察第二總隊續行偵辦，



說明：保二刑大偵一隊查獲仿冒知名商標羽絨衣的倉儲，應查扣之仿冒羽絨衣堆滿搜索現場，該案實際清點的查扣數量為 187 箱。

此類案件因為查扣物品數量龐大，即使偵辦終結移送地檢署，地檢署也經常因為贓物庫或大型贓物庫空間不足而無法接收，須俟贓物庫空間足夠時始能入庫。因此存放查扣仿冒品的空間問題，始終是一項空間成本高昂且無解的難題。

經由這次 React 亞洲年會的經驗交流，可知查扣仿冒品的空間問題，是各國的仿冒品查緝單位共通的煩惱。仿冒品的查緝有別於一般刑案，伴隨輝煌績效的必要成本就是龐大的查扣物儲存空間，因此改善贓物庫的運送設備，引進專業的倉儲概念改善贓物庫的空間配置及設備，減少人力搬運的公務資源消耗，才能長久適配此類案件的專門需求。

（三）建議推動「進口仿冒品一律刑罰化」的修法

依商標法 97 條規定，販售仿冒商品須以「販賣」或「意圖販賣」為刑責成立的前提。因此不論是海關攔截或在國內流通市場發現的仿冒品，如果查扣物不是大量同款商品，嫌疑人千篇一律的辯解都是「自用」，除非偵辦單位能進一步證明嫌疑人設置的賣場有陳列販售的事證，否則極有可能因此獲得不起訴處分或無罪判決，因此「自用」也成為嫌疑人間口耳相傳、萬用實惠的脫罪理由。

但在日本，為徹底扼殺仿冒品輸入的藉口，即使是基於非商業目的之自用目的而進口，仍然是法律禁止之事項。

現今電商零售交易的平臺眾多且發達，透過網路電商平臺創業的幾乎沒有門檻，小型網拍賣家為減少貨品囤積的空間壓力及資金壓力，買空賣空更是司空見慣的經營模式，因此實際上已難以單純透過進貨量，來準確判斷進口人是否基於商業目的，「自用無罪」的辯解更讓小型賣家對海關抽檢或

警方查緝心存僥倖、有恃無恐，然而電商市場中為數眾多的小型賣家，累積而成的權利侵害，並不亞於仿冒品盤商，因此仍有賴刑罰處罰、遏止之必要。

（四）應加深權利人的協力責任，公務機關信息資源共享

商標權人遭仿冒品蠶食市場利益，固然也算是刑事犯罪的被害人，但以國家公權力查緝仿冒品，畢竟也有維護商標權人商業利益的實質目的，因此在查緝過程中，以法律規定要求商標權人克盡協力義務應屬合理。

依據本次 React 亞洲年會蒐集的報告內容可知，各國海關一方面致力於查緝、攔截仿冒品，也在另一方面也以法律明文規定的制度，要求權利人須克盡相當的協力義務，例如：南韓要求權利人須支付銷毀證物的費用；中國海關在發現疑似仿品通知商標權人後，商標權人須提交一定金額保證金始能進行鑑定；日本海關要求權利人開立之鑑定報告，嚴謹程度須足以成為訴訟程序中的證據；菲律賓海關 BOC 鼓勵商標權人在 BOC 的智慧財產權司的資料庫，進行登錄及定期更新聯絡人資料。

然而在臺灣的仿冒品查緝實務現場，卻經常出現商標鑑定管道不穩定、權利人僅提出違法告發卻不願進行蒐證、權利人對警方拖延鑑定時程、不願至警方勤務處所進行鑑定、鑑定報告內容的嚴謹程度不足以達到地檢署或法院的要求、鑑定報告對真偽認定結果語焉不詳……，造成公權力執法效率的負擔，卻又無從要求權利人應積極配合執法機關的維權。

既然以國家公權力查緝仿冒品，有維護商標權人商業利益的實質目的，以法律要求權利人應配合執法的事項，讓珍貴的執法能量專注於有意願主動積極維權的品牌，更能突顯出實質的保護效果。

財政部關務署訂有「海關執行商標權益保護措施實施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權利人可由關港貿單一窗口申請提示保護，權利人須自行提供辨識特徵、商標權證明文件、聯絡方式、代理權限委任書等文件¹⁴，然依循該管道登錄資料的權利人，目前僅海關有查詢權限，無法惠及其他仿冒品查緝單位。由財政部關務署向刑事警察局或保二刑大等專業單位，適度開放該系統的查詢、使用權限，應是目前短期內可促成，且最符合行政效益的方法。

¹⁴ 資料來源 https://web.customs.gov.tw/singlehtml/1207?cntId=cus1_147961_1207